**卫计系统2016年部门决算**

**政府采购说明**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（国务院令492号），根据2017年10月23-24日早市预决算公开检查组对我县检查情况，卫计系统有预决算政府采购和政府性基金收支表，认真对照预决算公开要求及预决算分析说明要求，补齐说明并在信息公开栏公开，具体说明如下：

一、卫计系统2016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有：

1、新平县妇幼保健院：清华同方台式电脑1台，金额5200元；华硕台式电脑2台，金额7200元；戴尔台工电脑9台，金额41400；惠普激光打印机5台，金额6300元；得实针式打印机5台，金额8550元；夏普复印机1台，金额18000元，戴尔台式电脑 4台，金额19400元。

2、新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：华硕笔记本电脑6台，金额33900元。

3、新平县戛洒镇卫生院：血球分析仪1台，金额227000元；洗衣机1台，金额39700元；X射线系统1台，金额498000元；麻醉机1台，金额159500元；中医设备1套，金额98100元。

4、新平县人民医院：联想台式电脑17台，金额65990元；联想激光打印机21台，金额27380元；惠普激光打印机1台，金额1350元；戴尔台式电脑 3台，金额9900元；

爱普生打印机1台，金额2900元；惠普激光打印机4台，金额5000元；联想台式电脑4台，金额15400元；联想打印机8台，金额8960元；得实针式打印机6台，金额10320元；夏普投影仪2台，金额46000元；医疗设备1批，金额2708000元；医疗设备1台，金额295000元。

5、新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：华硕笔记本电脑6台，金额33900元；索尼单反相机1台，金额9000元；戴尔台式电脑 7台，金额34300元；戴尔笔记本电脑1台，金额5300元；索尼数码相机1台，金额6000元。

6、新平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：华硕台式电脑9台，金额42291元；华硕笔记本电脑6台，金额35994元；联想台式电脑2台，金额11200元；联想笔记本电脑2台，金额10400元；联想打印机3台，金额3900元；联想一体机19台，金额40250元；兄弟打印机1台，金额2150元；联想打印机2台，金额1998元；医疗设备1批，金额1145900元；华硕台式电脑4台，金额18896元；兄弟打印机2台，金额4300元；京瓷复印机1台，金额26500元。

7、新平县中医院：联想台式电脑14台，金额60200元；联想笔记本电脑1台，金额5600元；得实针式打印机4台，金额5920元；惠普激光打印机3台，金额4020元；松下传真机1台，金额1680元；佳能数码相机1台，金额5600元；中兴交换机3台，金额9300元；京瓷复印机1台，金额33000元。

8、新平县卫生监督局：京瓷复印机1台，金额28800元。

9、新平县平掌乡卫生院：联想台式电脑2台，金额9200元；京瓷打印机1台，金额1600元。

10、新平县新化乡卫生院：戴尔台式电脑5台，金额18000元；夏普复印机1台，金额18000元；兄弟激光打印机4台，金额4800元；佳能相机1台，金额3880元；爱普生打印机1台，金额3300元；海康威监控系统1台，金额26000元。

11、新平县老厂乡卫生院：戴尔台式电脑6台，金额29880元；夏普复印机1台，金额18000元；索尼相机1台，金额6000元；兄弟激光打印机1台，金额2200元。

新平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

2017年10月24日